

证券代码：688126

证券简称：沪硅产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008

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40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础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增减变动的，公司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6,542,762.23元，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13,941,633.21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40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2,747,177,186股，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109,887,087.44元（含税），占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9%。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增减变动的，公司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

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，该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未来资金需求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3日